“2014—2015年工会工作量化积分”考核内容说明

**1、教代会（每年度满分10分）**

（1）会议议题：院长工作报告（3分）、工会工作报告（3分）、学院经费使用情况报告（1分）、工会会费收缴及下拨福利经费使用管理情况报告（1分）、提案工作报告（1分）。（后3个报告内容可在院长、工会报告中体现）

 （2）教代会会议资料及会前、会后报告表齐全。满分1分，视情况酌情扣分。

**2、提案工作（每年度满分5分）**

（1）资料（满分1分）：征集工作扎实认真，提案档案齐全。

（2）办理（满分2分）：单位领导班子重视、有人负责、办理认真、反馈及时。

（3）效果（满分2分）：提案人满意率在80%以上得2分；满意率在70%以上得1分；满意率在60%以上得0.5分；满意率在60%以下不得分。

**3、活动室（满分5分）**

（1）有活动场地。（满分3分）

（2）有人负责，有人管理。（满分1分**）**

（3）有管理开放制度。（满分1分**）**

**4、满意度调查（满分5分）**

教职工对工会工作的满意率在90%以上得5分；80%以上得4分；70%以上的3分；60%以上得2分；60%以下不得分。